

证券代码：833214

证券简称：汇乐环保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19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利润分配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

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2,151,481.95 元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,694,687.62 元。资本公积为 9,293,018.86 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8,870,557.75 元，其他资本公积为 422,461.11 元）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4 股（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4 股，无需纳税；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，需要纳税）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 号）执行。

二、审议及表决情况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经公司 2019 年 8 月 14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最终预案以股东大会审议结果

为准，分派方案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。

三、其他

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确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会议决议》；

东莞汇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14 日